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tional Investments

National Investments Fund Limited

國盛投資基金有限公司

(清盤中)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27)

公司最新發展之季度更新

本公告由國盛投資基金有限公司（清盤中）（「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律第571章）第XIVA部下的內幕消息條文（按上市規則所定）發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日、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四月九日、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七日之公布（「上述公布」）。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上述公布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復牌進度的最新情況

清盤人已委任財務顧問與法律顧問分別就恢復本公司股份買賣及/或其他法律事宜提供建議。

本公司及清盤人一直積極與本公司核數師合作，以完成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工作。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通知股東二零二零年度業績及二零二零年度年報的發布日期。

一些有意參與本公司重組的潛在投資者曾與清盤人接洽。截至本公告日期，清盤人仍與該等潛在投資者進行磋商，並未就此訂立任何具有法律約束力的協議。

繼續停牌

本公司之股份已自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上午十一時二十分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司會視乎適當情況發出進一步之公告。

本公司股東如對繼續停牌之影響有任何疑問，應徵詢適當之專業意見。

代表
國盛投資基金有限公司
(清盤中)
蘇文俊
莊日杰
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作為代理人毋須承擔任何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六日

根據該公司先前作出的公布所得的資料，在緊接法院針對該公司頒布清盤令之前，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陳昌義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王寧先生(主席)、謝湘蓉女士及黃虎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力先生、廖凱先生及吳曉霞女士。